

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

緩起訴處分金暨認罪協商金補助款審查會會議紀錄

時間：112年06月06日

地點：本署5樓簡報室

主席：宋主任檢察官文宏

紀錄：王繼敏

出席人員：陳委員彥竹、何委員雪紅、劉委員勝元、許執行秘書為淵

壹、主席報告：略。

貳、執行秘書報告：

(一)112年03月31日之緩起訴處分金暨認罪協商金審查會會議決議內容，已簽呈檢察長批閱，奉核定後已行文有關團體該次會議決議結果。

(二)會務報告：略。

參、案件審查：

■臺灣更生保護會高雄分會1件

1.112年度工作計畫(結合)-112年反毒宣導採購宣導品計畫

■高雄市政府社會局1件

2.112年度性侵害被害人心理鑑定及早期鑑定方案

肆、審查小組決議：

112年度變更案

編號	申請機構	形式審查	申請變更方案	
1	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高雄分會	☒ 可 ☐ 駁，原因	方案名稱	112年度工作計畫(結合)- 112年反毒宣導採購宣導品計畫
			變更內容	1. 宣導品單價及數量變更，經費總金額不變。
			備註	

編號	申請機構	形式審查	申請變更方案	
2	高雄市社會局	☒ 可 ☐ 駁，原因	方案名稱	112年度工作計畫-性侵害被害人心理鑑定及早期鑑定方案
			變更內容	1. 申請金額不變。 2. 變更項目： (1)性侵害被害人心理鑑定增列152,000元。 (2)性侵害被害人早期鑑定減列152,000元。
			備註	